 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 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 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豐字第20085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中華民國109年3月31日以FDA北字第1092000871號公告發布「輸入供食品用途之「一氧化二氮」產品，應檢附產品規格分析證明書(COA)，向查驗機關申請查驗，並廢止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7年10月17日FDA北字第1072003710號公告，自109年7月1日(受理日期)生效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 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 ㄧ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FDA北字第1092000873號函辦理。

 二、旨揭發布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**理事長**  **簡 文 豐**